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2025 年上半年度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丁向群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 1 至 13 层

注册资本：4422399.0583 万元

保险机构法人许可证号：000001

成立时间：1949 年 10 月 20 日

业务范围：（一）投资并持有上市公司、保险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的股份；（二）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三）国家授权或委托的政策性保险业务；（四）经中国保监会和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区域：中国

报告联系人姓名：张薇

办公室电话：010-69008375

移动电话：18518297176

电子信箱：zhangwei77@picc.com.cn

二、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董事会对偿付能力报告审议情况

	董事	同意	反对	弃权
执行董事	丁向群	√		
	赵 鹏	√		
	肖建友	√		
非执行董事	王少群	√		
	喻 强	√		
	宋洪军	√		
独立董事	邵善波	√		
	徐丽娜	√		
	王鹏程	√		
	高平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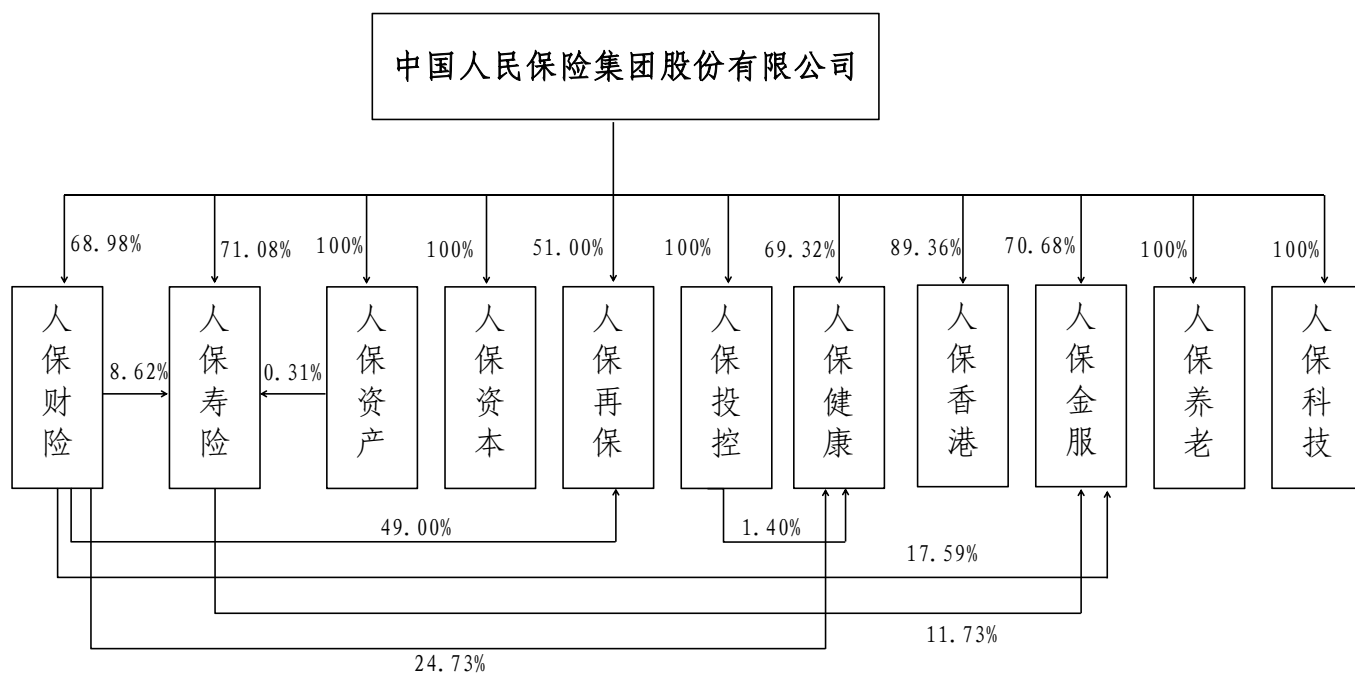
三、集团基本情况

(一) 集团股权结构、股东及变动情况

股东全称	期末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增减 (股)
A 股			
财政部	26,906,570,608	60.842%	0
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605,582,779	12.675%	0
其他流通股-A 股	2,985,603,196	6.751%	0
H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HKSCC NOMINEES LIMITED)	8,705,830,403	19.686%	676,850
其他流通股-H 股	20,403,597	0.046%	-676,850
合计	44,223,990,583	100%	

（二）集团母公司与各成员公司之间的股权或控制关

系¹



¹上述股权结构图列示的是纳入集团“偿二代”偿付能力报告评估范围的成员公司。包括集团公司本级、人保财险（全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寿险（全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资产（全称“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人保资本（全称“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人保再保（全称“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投控（全称“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保健康（全称“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香港（全称“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人保金服（全称“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人保养老（全称“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人保科技（全称“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三) 非保险成员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1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	北京市
2	人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41487	天津市
3	北京万春园有限公司	506 万美元	北京市
4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研修院（中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校）	1500	北京市
5	人保北方信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244739	河北省
6	海口人保财险培训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	海南省
7	中保不动产（深圳）有限公司	454611	广东省
8	保互通（北京）有限公司	20000	北京市
9	人保健康养老管理（广州）有限公司	3000	广东省
10	人保投控华中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河南省
11	上海人保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	10000	上海市
12	河南保联置业有限公司	5000	河南省
13	人保投控（珠海）不动产投资有限公司	3000	广东省
14	廊坊市人保投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00	河北省
15	浙江省淳安千岛湖假日饭店	2000	浙江省
16	人保投控（北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	北京市
17	人保投控养老产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市
18	珠海经济特区保珠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921	广东省
19	四川九寨山庄酒店有限公司	1400	四川省
20	深圳市人保投资控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广东省
21	中保不动产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2000	广东省
22	人保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市
23	重庆人保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重庆市
24	人保创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00	上海市
25	北京金海湖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0	北京市
26	大连保联培训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辽宁省
27	人保投控不动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50	北京市
28	宁波仁保物业服务经营部	100	浙江省
29	人保支付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0000	重庆市
30	中国人保服务（欧洲）有限公司	50 万英镑	英国
31	中雄企业有限公司	2 港元	香港
32	PICC 香港资产（开曼）金禾管理有限公司	5 万美元	开曼群岛
33	人保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型公司	10 美元	香港
34	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上海市
35	人保民和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5000	北京市
36	中保不动产（武汉）有限公司	41000	湖北省
37	元保投资（苏州）有限公司	1100	江苏省

38	天津市华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天津市
----	---------------	----	-----

（四）集团公司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金融监管部门重大处罚情况

集团本级未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保险子公司重大行政处罚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四、主要成员公司经营情况²

（一）人保财险

人保财险 2025 年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人民币 3,240.2 亿元，占国内财产险市场份额 33.5%，综合成本率为 95.3%。

（二）人保寿险

人保寿险 2025 年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人民币 905.1 亿元。2025 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人民币 49.8 亿元，截至 2025 年上半年末，内含价值人民币 1,305.6 亿元。

（三）人保资产

人保资产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60.2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23.2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37.0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8.9 亿元。

² 相关财务报表数据（除“综合成本率”外）为旧会计准则口径数据，旧会计准则指《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6 号——再保险合同》（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 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 号）等。

人保财险综合成本率指标为新会计准则口径数据，新会计准则指《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

（四）人保健康

人保健康 2025 年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人民币 406.5 亿元，2025 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人民币 38.4 亿元。截至 2025 年上半年末，内含价值人民币 356.6 亿元。

（五）人保养老

人保养老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333.8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287.5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46.3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4.5 亿元。

（六）人保投控

人保投控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74.7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18.0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56.7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5.4 亿元。

（七）人保资本

人保资本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13.8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6.3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7.5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1.8 亿元。

（八）人保再保

人保再保 2025 年上半年实现保险业务收入人民币 56.2 亿元，资产总计人民币 317.5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252.1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65.4 亿元。

（九）人保科技

人保科技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14.3 亿元，

负债总计人民币 10.2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4.1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9.7 亿元。

（十）人保金服

人保金服 2025 年上半年末资产总计人民币 12.7 亿元，负债总计人民币 7.1 亿元，净资产人民币 5.6 亿元。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人民币 10.2 亿元。

五、偿付能力报表

(一) 偿付能力主表

保险集团偿付能力状况表

2025-06-30

保险集团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实际资本	(1)=(2)+(3)+(4)+(5)	56,325,739	53,377,27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2)	43,897,297	41,815,699
核心二级资本	(3)	928,277	940,658
附属一级资本	(4)	10,862,413	10,178,837
附属二级资本	(5)	637,752	442,080
最低资本	(6)=(7)+(8)+(9)	20,427,879	19,010,049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	20,372,008	18,923,075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8)	55,871	86,974
附加资本	(9)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0)=(2)+(3)-(6)×50%	34,611,635	33,251,33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1)=[(2)+(3)]/(6)×100%	219.4%	224.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12)=(1)-(6)	35,897,860	34,367,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3)=(1)/(6)×100%	275.7%	280.8%

注：期初数为2024年12月31日时点偿付能力状况。下同。

(二) 偿付能力明细表

见附表。

六、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 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化的讨论分析

2025年上半年，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5.7%，较2024年末下降5.1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19.4%，较 2024 年末下降 5.5 个百分点。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主要是因为业务发展和资本市场波动等使最低资本增加，同时净资产变动等使实际资本和核心资本增加，且最低资本增幅大于实际资本和核心资本增幅。

（二）风险综合评级变化的讨论分析

不适用，监管部门尚未对保险集团开展风险综合评级。

（三）风险状况的讨论分析

2025 年上半年，集团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总体稳健，风险整体可控，但受内外部环境因素影响，仍存在一些不确定性因素，主要包括：

一是宏观环境风险。国内方面，我国 2025 年上半年经济运行平稳，保持增长，结构上呈现出消费强、生产稳和投资降的特征，但供需矛盾尚未充分缓解，经济对政策的依赖度依然较高。国际方面，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在全球制造业周期下行以及美国关税、中东地缘等共同影响下，外需可能趋势性回落，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需加力巩固。本集团高度重视风险防控，持续做好宏观形势及影响预判，优化升级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监测前瞻性和风险评估排查水平，不断增强风险管理能力。

二是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方面，权益投资方面，地缘政治和经济政策变动影响市场预期和资金流向，资本市场波动加大，伴随监管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保险资金

权益配置中枢上移，受市场波动影响将更为显著；固收投资方面，债券市场出现长端利率持续下行、短期波动加剧、信用利差逐步收窄、信用违约风险抬升且分化加剧。信用风险方面，房地产市场有待进一步止跌回稳，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尚在逐步构建，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尚未出清，非法金融活动仍需持续打击。在化债周期下标债短期信用风险相对可控，但地产持续下行对地方政府财力造成一定冲击，非标违约风险向中等财力省份蔓延。本集团密切关注资本市场走势变化，加强房地产、城投平台、地方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的识别、监测、预警，强化境外投资风险管理，防范资本市场大幅波动震荡风险，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是保险业务风险。财产险方面，受极端天气事件多发频发影响，灾害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伴随下半年国内主汛期到来，相关理赔管理和灾前、灾中、灾后管控与服务依然承压。人身险方面，在监管政策引导下，行业负债成本逐步下降，利差损压力有所缓解，但随利率水平的进一步下行，产品预定利率下调，保险公司销售能力、保险服务能力以及资产负债管理能力面临一定挑战。本集团将持续高度关注保险业务风险管理，不断提升风险减量服务能力，合理运用风险缓释手段，有效应对灾害多发影响；强化资产负债匹配，切实防范利差损风险；持续完善重点领域、重点业务风险监测机制，不断提升风险早识别、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能力。

七、重大事项

（一）新获批筹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集团本级不经营保险业务，报告期内无新获批筹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保险子公司新获批筹和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情况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二）重大再保险合同

集团本级不经营保险业务，报告期内无重大再保险合同。保险子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再保险合同情况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三）重大赔付及退保事项

集团本级不经营保险业务，报告期内无重大赔付及退保事项。保险子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赔付及退保情况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四）重大投资行为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无重大投资行为。保险子公司重大投资行为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五）重大投资损失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保险子公司重大投资损失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六）重大融资事项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无重大融资事项。保险子公司重大融资事项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七）重大关联交易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保险子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八）重大诉讼事项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保险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九）重大担保事项

集团本级 2025 年上半年无重大担保事项。保险子公司
重大担保事项见其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十）其他重大事项

无。

八、风险管理能力

（一）偿付能力风险治理

集团已在系统内建立了纵横结合的风险管理架构。纵向上，风险管理架构贯穿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覆盖集团各业务板块和各级分支机构；横向上，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按照各自职能分工协作。集团在全系统纵横结合的风险管理架构下，优化升级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组织开展风险监测、评估，保障风险管理实施的有效性。

各子公司在集团统一的风险管理体系框架下，按照集团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管理要求，建立相应风险治理机制和风险管理体系，严格落实自身的风险管理主体责任。

（二）风险管理策略与实施

2025 年上半年，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是：更好统筹

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应对可能出现的重点增量风险和存量风险的新变化，持续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穿透性和有效性，构建更高水平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带头引领行业合规经营，强化风险合规文化建设，塑造正确的风险观、业绩观，为建设世界一流保险金融集团提供有力保障。

2025年上半年，集团风险管理体系健全有效。持续强化动态风险监控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建立定期风险监测与评估机制，及时发布风险预警。本集团管理层继续对各类重要风险进行分析及评估，不断强化风险动态监测，每半年对集团全面风险状况进行深入评估，每季度跟踪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每月度对敏感风险指标及重点业务领域风险情况进行分析，每周对重要风险事项应对进展进行跟踪。同时，定期对集团境外机构和境外投资风险进行专项评估和报告。集团已建立了一整套较为成熟的风险识别、评估及应对机制，有利于保证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三）风险偏好制度及目标

目前，集团印发了《风险偏好管理办法》，规范和细化了风险偏好管理流程，将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做法固化为长效机制。2025年初，集团进一步优化完善风险偏好体系，对标监管要求新增特定风险维度，加强集团特有风险和特定专项风险的管理，结合压力测试结果、集团相关预算、投资收益测算等，编制集团《2025年风险偏好陈述书》，包括资本、盈利、价值、流动性、特定风险、治理与管控6个维度。全

系统以集团年度工作总体思路为指导确立和优化风险偏好，以建设高水平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目标，进一步强化全系统风险意识，推进金融风险防控常态化、长效化。集团从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出发，打造全面风险管理服务平台，实施稳健审慎的风险偏好政策，持续夯实全面风险管理基础，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风险管理工具

本集团采用多元化工具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包括全面预算、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与配置及压力测试等，具体包括：一是将全面预算管理、资本规划、资产负债管理及风险偏好等有机结合，通过全面预算管理引导、调控、约束资产负债及财务资源的配置，持续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减少低效资本占用，合理预测规划期内的集团资本需求，编制并实施集团资本规划。定期测算集团资本充足率水平，进行资本充足率分析，建立资本管理预警体系。二是继续加强资产负债管理能力建设，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筹备召开集团资产负债委员会会议，促进资产端和负债端的良性互动，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三是集团强化偿付能力管理，通过偿付能力动态监控和定期跟踪分析，完善偿付能力充足率预警机制，确保各时点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和集团管理目标。

九、风险综合评级

不适用，监管部门尚未对保险集团开展风险综合评级。

保险控股型集团偿付能力状况表

2025-06-30

保险集团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实际资本	56,325,739	53,377,27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43,897,297	41,815,699
核心二级资本	928,277	940,658
附属一级资本	10,862,413	10,178,837
附属二级资本	637,752	442,080
最低资本	20,427,879	19,010,049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20,372,008	18,923,075
其中：母公司最低资本	-	-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20,122,822	18,472,803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证券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	-
集团层面可量化的特有风险最低资本	249,186	450,272
风险传染最低资本	-	-
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249,186	450,272
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9,281	25,642
行业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239,905	424,630
客户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	-
风险分散效应	-	-
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55,871	86,974
附加资本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34,611,635	33,251,33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19.4%	224.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35,897,860	34,367,225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75.7%	280.8%

保险控股型集团实际资本表

2025-06-30

保险集团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核心一级资本	43,897,297	41,815,699
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	42,894,286	40,891,056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1,003,011	924,644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615,112	-659,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52,021	-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扣除所得税影响)	-238,472	-225,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184,160	-808,712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127,764	-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288,404	2,948,504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	-
原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323,392	-330,107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	-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	-
证券、期货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	-
商誉	-	-
原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	-
核心二级资本	928,277	940,658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核心二级资本	928,277	940,658
优先股	-	-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673,434	690,154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54,842	250,50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其他一级资本	-	-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二级资本工具	-	-
附属一级资本	10,862,413	10,178,837
次级定期债务	-	-
资本补充债券	3,935,262	4,275,017
可转换次级债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1,184,160	808,712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5,545,494	4,900,925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197,497	194,18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附属二级资本	637,752	442,080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	-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731,314	442,080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93,562	-
实际资本合计	56,325,739	53,377,274